

牌办秘〔2023〕53号

关于印发牌楼镇烟花爆竹“打非”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

各村、镇直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牌楼镇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方案》印发你们，
请你们高度重视，强化措施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牌楼镇党政办公室

2023年8月24日

牌楼镇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全镇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，防范化解烟花爆竹领域重大安全风险，有效打击非法经营、储存、运输、燃放烟花爆竹行为（以下简称“打非”），决定从即日起至9月30日在全镇范围内开展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。根据《贵池区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方案》（贵安办字〔2023〕131号）精神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以及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的重要部署，严格落实属地安全管理责任，建立“网格化”排查工作机制，严厉打击非法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烟花爆竹行为，持续保持“打非”高压态势，加大惩处力度，坚决防范烟花爆竹事故发生，有效促进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二、工作重点

坚决整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、经营、存储、燃放行为。坚决打击无证经营烟花爆竹行为及超范围、超品种经营和储存烟花爆竹行为，严厉打击流动摊贩及“三合一”场所非法销售、存储烟花爆竹行为，坚决杜绝禁放区域内经营烟花爆竹行为。一经发现

要坚决没收产品，依法追究责任人，并追查进货渠道，对上游相关批发企业违规销售行为提请上级相关主管部门给予严处。严厉查处非法运输烟花爆竹的行为，防止非法流通。

三、工作分工

严格按照“一岗双职”的要求，镇主要领导亲自抓，负总责，全面部署开展本辖区内的“打非”工作，分管领导按照工作职责具体抓，做到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，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。

（一）应急办负责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，严把安全许可和准入关，依法查处烟花爆竹生产、经营、储存环节各类违法违规行为，组织调查处理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，协调、配合开展烟花爆竹“打非”工作。

（二）派出所负责烟花爆竹公共安全管理，组织销毁非法烟花爆竹产品，规范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，严厉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、燃放行为，对构成犯罪的及时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（三）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烟花爆竹市场监督管理，做好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工商营业执照核发和登记管理工作，依法查处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烟花爆竹，依法查处无证生产、经营或经营假冒伪劣烟花爆竹行为，协调、配合开展烟花爆竹“打非”工作。

（四）其他有关部门严格按照职责分工，积极配合，加强协同联动，严厉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、燃放等行为。

四、实施步骤

全镇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从即日起开始，9月30日结束，分三个阶段进行。

（一）全面部署阶段（即日起至8月25日）：制定牌楼镇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方案，迅速开展动员部署，确保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尽快全面启动。

（二）集中打击阶段（8月26日至9月20日）：根据制定的行动方案，在全面排查摸底和近年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、治理的基础上，对各类非法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、燃放烟花爆竹行为进行集中打击，公开严惩一批违法行为。设立举报电话、信箱，发动群众和媒体举报，做到有举必查、查实必惩。

（三）巩固验收阶段（9月21日至9月30日）：组织开展多形式、多方法、多渠道的检查督查活动，督导烟花爆竹“打非”专项行动持续深入有效进行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领导，压实责任。深刻认识烟花爆竹“打非”工作的长期性和艰巨性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树

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强化风险意识，坚持底线思维，精心组织实施，从严从细从实抓好责任措施落实。

（三）分工协作，形成合力。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政府统一领导、各尽其职、各负其责，加强对组织、参与非法生产、经营、运输、储存的重点场所隐患排查整治，做到精力全面投入、任务全面落实、工作全面到位，全面形成齐抓共管合力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，扩大宣传。充分发挥舆论和监督的作用，加大宣传力度，鼓励发动群众举报和新闻媒体曝光非法违法生产、经营、运输、储存、燃放行为，形成强有力的、快速反应的监督机制。